

证券代码：832693

证券简称：东鼎股份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浙江东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1月12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1月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郑书礼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出售全资子公司杭州集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100%股权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，公司拟以8万元将公司所持有的杭州集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100%的股权出售给郑建忠。本次定价依据杭州集谱信息技术有

限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、市场情况以及未来发展前景，以双方最终商定价格为准。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杭州集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 月 19 日，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100 万元；住所：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1197 号 2 幢 651 室；经营范围：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咨询、成果转让；计算机软硬件、通讯产品；承接：计算机网络工程、建筑智能化工程、安防工程、机电设备安装工程、消防工程、照明工程；销售：通讯产品、办公自动化产品（依法必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股权转让前，该公司尚未实缴过注册资本；股权转让后，该公司注册资本实缴义务由受让方履行。

本次交易有助于整合公司资源配置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东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13 日